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教務處 課程及教學組

【選課問題 Q&A】

目 次

一、選課問題	1
Q1：請問要如何選課？	1
Q2：我要如何查詢學校的開課課表？	2
Q3：選課學分數是否有學分上下限限制？大學部「延修」？減修學分申請？成績優異超修學分申請？ ...	2
Q4：學校的選課是如何進行的，有幾次選課階段？	3
Q5：預選選課，是不是先選先批次？預選時有人數限制的批次順序？	3
Q6：重修、補修本系必修課程，可否換修他系他學制相同課名？請問如何辦理？校共同必修、學院必修、系(所)必修、組必修重修、補修怎麼選？	4
Q7：想要上修本系的高年級必修課程，要如何處理？	5
Q8：有限制人數課程“已額滿”無法選課，要如何處理？	5
Q9：如何取得選課「授權碼」，是否有相關規定？	5
Q10：已預選上的科目，不想上了，要如何退選？	6
Q11：如果加退選過了，自己因特殊原因，無法繼續修習某一科目，要怎麼辦？	6
Q12：加退選過後，我的選課不開課，選課上還有其他補救辦法嗎？	6
Q13：日間部可否選碩士在職專班的課？碩士在職專班可否選日間部的課？四技進修部可否選日間部的課？大學部日間部可否選四技進修部的課？	6
Q14：我如果已經得到該科目學分，但想修課程名稱相同的課可以嗎？（例如：體育課）	7
Q15：課程需要幾個人選課才可以開課？多少人才開課不成？	8
Q16：我要如何查詢及確認「選課結果清單」？	8
Q17：英文重補修登記？退選？抵免？抵修？	8
Q18：我於入學前已經取得部份學分，請問抵免的課要辦理退選或自行加選嗎？	8
Q19：若遇選課問題，該怎麼尋求協助？	9
Q20：單一入口服務網，忘記密碼無法登入選課系統該怎麼尋求協助？	10
Q21：大學部舊生課程停開後補修的課程配套「校共同必修：憲政法治、生命教育、文明變遷、散文選讀、文學欣賞、哲學思考」？	10
Q22：研究所要如何退選必修？同一學期加選第二門「碩士論文」及「博士論文」一次選 6 學分？	10
二、交換生常見選課問題	12
Q1：交換生選課規則為何？	12
Q2：交換生選課有學分數的限制嗎？	12
Q3：交換生需要修交換系所的必修課程嗎？	12
Q4：有限制人數課程“已額滿”，無法選課，該如何處理呢？	12

Q5：若「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送到教務處課教組時，該課程修課人數已額滿，還能辦理嗎？..... 12

三、校際選課.....13

Q1：本校學生至他校之校際選課何時辦理？办理流程為何？..... 13

Q2：有那些課可以到校外校際選課？限制之學分數為何？..... 13

Q3：他校學生至本校之校際選課為何時辦理？办理流程為何？..... 13

四、暑修.....14

Q1：暑修課程何時開課？學生何時上網預選？..... 14

Q2：暑修課程為何會有課開不成之情形？何時公告開課結果？..... 14

Q3：如果未達 15 人選課，課程一定開不成嗎？..... 14

一、選課問題

Q1：請問要如何選課？

A：學生登入選課系統透過網路選課，**選課系統建議以電腦操作最為穩定**，學生使用電腦或手機等選課完畢後，**請務必至「單一入口服務網 / 課程資訊 / 學期選課資料」依條列式的詳細資訊檢核課表**，切勿只看選課系統(選沒排時間的課程無法於選課系統的課表查看)。

「**選課專區**」的「選課注意事項」、「**選課操作手冊**」及「選課系統【操作說明影音檔】」介紹本校選課各項資訊，幫助同學更加瞭解並學習如何選課。

★「**選課系統**」：雲科首頁 / 單一入口服務網 / **教務**資訊系統 / 課程資訊 / 選課系統，進入「**網路選課系統**」(網址：<http://webapp2.yuntech.edu.tw/AAXCCS/>)。

★「**選課專區**」路徑及網址：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快速連結「**選課專區**」，網址 <https://aax.yuntech.edu.tw/index.php/ql-ct/course-selection>

★**選課系統【操作說明影音檔】**：[第 1 部 加選](#)、[第 2 部 退選](#)、[第 3 部 授權碼選課](#)

1. 本校選課制度及方式，請參閱**教務**資訊系統「最新消息」中的選課相關公告。
2. 選課前可先查看自己的「必修課程流程圖」規範，登入路徑：雲科首頁 / 單一入口服務網，登入帳號密碼(帳號即學號) / 我的成績 / 應修未修畢業學分，**若有任何選課疑問及畢業門檻問題請先洽詢所屬系所承辦人員**。
3. 選課相關法規：本校教務章則「**選課要點**」、「**學則**」及「**辦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教務處理要點**」
4. **選課相關紙本表格下載路徑**：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快速連結「**選課專區**」，**各表單受理期間及使用限制**，詳見各表單上的說明：
 - (1) 「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
 - (2) 「碩士在職專班修日間部 3 學分修習申請表」
 - (3) 「學生報告書」**有申請限制**，依選課要點第十四點得於加退選截止一周內申請補救。
 - (4) 「期中考前一週退選申請表」
上方(1)至(4)請於該表單受理期間之上班日「上午 9 - 12 點、下午 13 - 17 點」正本親送教務處課教組辦理(行政大樓 1 樓)，逾期不受理其專簽申請補救。※在職專班及進修部(/專班)可洽詢系所辦公室協助。
 - (5) 「大學部減修學分申請書」限大學部申請，**正本送交至系辦公室受理設定**(113 學年度起)。
 - (6) 「大學部成績優異超修學分申請書」限大學部申請，**正本送交至系辦公室受理設定**(113 學年度起)。

Q2：我要如何查詢學校的開課課表？

A：全校課表開放在網路上供同學查閱，登入**單一入口服務網**，有兩個查詢路徑：

- (1)單一/教務資訊系統/課程資訊→「[課程查詢](#)」，[全學期開放查詢](#)
- (2)單一/教務資訊系統/選課系統→[僅選課期間開放進入系統查詢](#)，[查詢課程數 100 筆為上限](#)，請利用勾選下方「[課程時段](#)」設定查詢限制

課程查詢補充說明：

- (1)教務資訊系統的課程查詢：單一入口網/教務資訊系統/課程資訊/「課程查詢」，非選課期間，點選「學年期」，可查詢當學期全校的所有課程(一學期約 2 千多筆課程資訊)。
- (2)選課系統的課程查詢：課程查詢數預設 100 筆的上限，是考量選課系統資料庫的流量，以確保學生於加退選期間(人數限制的課程，有名額即選即上)的系統，不因資料的查詢而影響選課的即時存取速度。
- (3)常見查不到課程原因是「查詢條件」設定錯誤(例如選錯「開課系所、學制」等)：
例：大學部「通識」課程、大學部必修「文學與創新興趣選項」課程、四技大二必修「體育興趣選項」，「開課系所」勾選時，請選「智慧科學學院」的「通識教育中心」。建議「通識」、「體育興趣選項」、「文學與創新興趣選項」查詢時，直接選「類別」。

Q3：選課學分數是否有學分上下限限制？大學部「延修」？減修學分申請？成績優異超修學分申請？

A：提醒您，選課應符合學分上下限規範。研究所沒有減修或超修學分申請。大學部未經核准之超修將依本校「選課要點」第 3 點第 4 款規定處理（逕予退選至合乎規定）；選課學分不足下限之學生，未於加退選截止一周內完成補救者，依本校「學則」第 39 條規定處理（勒令休學；休學期滿者勒令退學）。

1. 依本校「學則」規範，學分上下限：

(1) 大學部：日間部各年制、各系每學期修習學分數，大一、大二、大三不得少於 16 學分，不得多於 25 學分；大四每學期不得少於 9 學分，不得多於 25 學分；進修部四年制各系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少於 9 學分，不得多於 25 學分。惟學生參與校外實習者，不受應修學分下限限制。

※註：自 113 學年度起，學生凡修習「產業實務實習課程」者，經系統自動判定其學分下限為「0 學分(至少修一門課)」免申請減修。

(2)各研究所：每學期修習學分數，由各所自行訂定，惟第一學年每學期不得少於 1 門課，不得多於 18 學分。**註：各系所修業規範請洽所屬承辦人員。**

2. 大學部「延修」，註冊後一定要修 1 門課，如未於加退選前修課，應辦理休學(依學則第 54 條，已註冊學生者至少應選一科目)。如缺修學分課程須於第二學期才重補修者，第一學期得向註冊組申請休學。

請注意：大學部學生，新學年度 8 月 1 日註冊組會依新學期進行學籍升等，如經註冊組判定無法畢業者，身分別會顯示「延修」，**延修生的學分下限為「至少 1 門科目」**。

3. 大學部減修、超修申請：

選課相關紙本表格下載路徑：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快速連結「[選課專區](#)」。

(1) 減修學分：依教務章則「選課要點」第 3 點「學生遇有特殊情況不能修足該學期應修最低學分數，經系所主任同意者得酌減應修學分數，減修後應至少修習 1 門科目。

※註：惟自 113 學年度起，大學部學生凡修習「產業實務實習課程」者，經系統自動判定其學分下限為「0 學分(至少修一門課)」免申請減修。

(2)成績優異超修學分：依教務章則「學則」第 23 條「學生之學期操行成績、學業平均成績各在 80 分以上，體育成績在 70 分以上，名次在該班該年級學生數前百分之 20 以內者，次學期得經系主任核可加選 1 至 2 科目學分，並得修習較高年級或他系必修課程。」

選課相關紙本表格下載路徑：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快速連結「[選課專區](#)」。

Q4：學校的選課是如何進行的，有幾次選課階段？

A：選課時程（選課日期詳見學校行事曆）：

1. 「預選」前各系所設有帶入功能的必修課程，已由系統匯入。
2. 第一階段「全校學生第 1 次預選」：有人數限制課程採批次分發作業，其餘即選即上。
3. 第二階段「全校學生第 2 次預選」：有人數限制課程採批次分發作業，其餘即選即上。
4. 第三階段「全校加退選」：採網路即時選課。有特殊因素填寫「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紙本申請者，請依表單說明於截止日 17 點前送教務處課教組辦理。
5. 選課結果清單確認 / 列印：加退選截止隔日起開放至當學期截止。
6. **期中考前一週退選：**紙本申請，限退選 1 科，但不予退費，且不能低於修習學分下限。大學部已申請減修學分者，不得再申請。

註：詳見行政單位/教務處/快速連結「[選課專區](#)」「[選課注意事項](#)」

Q5：預選選課，是不是先選先批次？預選時有人數限制的批次順序？

A：

1. **預選時，有人數限制課程採批次作業（不是先搶先贏），請於預選結束次一上班日中午 13 點上網查詢結果；**其餘則採即時處理（即選即上）。
2. 前項批次優先順序：本班＞本系本學制高年級（含輔系、雙主修身分者）＞本系本學制低年級＞本系所高年級＞本系所低年級＞外系。（加退選期間採用即時選課，系統將只判斷是否允許選課而不提供優先權保證，開課班級想享有優先選課權，請記得於第 1 次預選時選課，以確保自身權益。）
3. 預選：「通識、體育興趣選項（必修）、文學與創新」選課規則如下：

- (1) 通識、體育興趣選項（必修）、文學與創新為興趣選項，可選填 10 個志願，由電腦批次作業分發，至多批次分發 1 門課。**通識課程修課超過「應修學分」者，於加退選期間開放加選，預選時不得超修，預選期間優先保障尚未選滿「通識」畢業學分之學生。**
- (2) 「通識」課程取消「誠、敬、恆、新」分類，批次優先順序：四年級＞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 (3) 「體育興趣選項」（必修）批次優先順序：二年級＞四年級＞三年級。
- (4) 「**文學與創新興趣選項**」批次優先順序：四年級＞一年級＞二年級，三年級。
※「文學與創新－創意思考」為上學期課程，「文學與創新－創新實踐」為下學期課程。學生上學期修習「文學與創新－創意思考」，下學期對應的「文學與創新－創新實踐」，由通識中心以人工方式將修課名單匯入，如欲退選「文學與創新－創新實踐」，請於選課期間洽通識中心辦理。「文學與創新-創意思考」或「文學與創新-創新實踐」課程，任一達及格之課程即取得該學分數，學生依所屬必修課程流程圖於畢業前取得「文學與創新」應修之學分數即可。
4. 類別批次順序：文學與創新＞體育興趣選項（必修）＞通識＞院系所有人數限制課程＞其他選修【「通識中心」開設之語文選修、體育選修、選修、教育學程等】
5. 如欲選修有人數限制的課程或志願分發的課程，請保留該課程之修課時段，如該時段已選修其他課程，將喪失該門課批次資格。
6. 線上選課如遇有超修、衝堂、學分不足等情況時，系統將不予接受。通識、體育等多志願課程每次批次採計 1 門課（例如選 10 個志願的通識課每次預選只批次 1 門課）。

※僅**預選階段**，同為「**待批次課程**」於未批次前，允許先衝堂加選。

7. **通識課程每次預選維持可填 10 個志願，每 1 次預選僅能批次 1 門通識，2 次預選共可批次選上 2 門，預選期間如未能批次選上 2 門，可於加退選即選即上至多 2 門通識。**

Q6：重、補修本系必修課程，可否換修他系他學制相同課名？請問如何辦理？校共同必修、學院必修、系(所) 必修、組必修重、補修怎麼選？

A：必修課程以修習本系、本班為原則，如欲換修他系他學制：

1. **大學部「校共同必修」：重修、補修所屬課程流程圖****低年級校共同必修**，可自行跨系/學制加選，**請同學於選課期間直接上網選課**。先修(同一年級/高年級)及首次補修(同一年級)換修他系者，仍須於加退選期間填「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正本親送教務處課教組辦理**(最遲請於加退選最後一日下午 17 點送達)**。

※下列「**通識**」、「**文學與創新興趣選項**」必修、「**體育**」必修)**重修、補修情形**，仍須於加退選期間填「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申請(限加選未達人數上限的課

程，或檢附「授權碼」)：「**通識**」每學期限修**2 門**，因重補修致**最後一學期需同時修 3 門者**，第 3 門須申請；「**文學與創新興趣選項**」每學期限修**1 門**，因重補修致**最後一學期需同時修 2 門者**，第 2 門須申請；「**體育**」每學期限修**1 門**，因重補修致**一學期須同時修習 2 門者**，第 2 門須申請。

2. **大學部「學院必修」**：重修、補修所屬課程流程圖「學院必修」，請同學於選課期間直接上網選課。如欲跨學院修習，除須「**相同課程名稱及修別（且學分不得少於原課程）**」，請先洽詢所屬系所同意後，於加退選期間將「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正本送親送教務處課教組辦理**(最遲請於加退選最後一日下午 17 點送達)**。
3. 「**系（所）必修**」、「**組必修**」：重修、補修同系(/組)及相同學制，A、B 班可自行加選，如欲換修他系(/他組)除須「**相同課程名稱及修別（且學分不得少於原課程）**」，請先洽詢所屬系所同意後，於加退選期間將「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正本送親教務處課教組辦理**(最遲請於加退選最後一日下午 17 點送達)**。

Q7：想要上修本系的高年級必修課程，要如何處理？

A：配合各系的「必修課程流程圖」規劃，選課系統不允許直接選。**大學部學生**如欲上修本系高年級課程則需填寫「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經由老師及所屬系上核可後，於加退選週親自送至課教組辦理**(最遲請於申請日最後一日下午 17 點送達，申請日期詳見本校行事曆)**。**自 112-2 學期起開放研究生可於選課系統加選所屬高年級必修課（論文另有相關規定，詳情見 Q22）。**

Q8：有限制人數課程“已額滿”無法選課，要如何處理？

A：已額滿之課程無法選課，請洽教師或開課單位承辦人員，如「教師」或「開課班級系所(教學單位)承辦人員」提供「授權碼」，則可於加退選期間使用「授權碼」由同學自行上網選課。**※「授權碼加選後，同學無法自行網路退選」(詳情見 Q9)。**

註：本校總機 05-5342607 轉分機

「通識」課程或開課班級顯示為「通識中心」請先洽詢通識教育中心（校內分機 3101，人科二館一樓）

「語文類」課程請先洽詢**語言中心**(校內分機 3272，人科一館二樓)

「體育興趣選項」課程請先洽詢**體育室**（校內分機 2704，體育館一樓）

Q9：如何取得選課「授權碼」，是否有相關規定？

A：

1. **已額滿之課程**，經教師同意後，由教師或開課班級系所(教學單位)承辦人員至「**教務資訊系統-教師授課-學生選課授權碼列印**」，直接交由同學於加退選期間上網選課，授權碼不得轉讓。

2. 授權碼設計「教師留存」及「上網選課」欄，每張授權碼僅使用一次。註：登錄後人數上限將自動調整+1。
3. 向老師索取之授權碼加選後即無法自行網路退選，如欲退選，請憑「授權碼」洽「任課教師」或「開課班級承辦人員」辦理「授權碼註銷」，加退選過後如仍欲停修，則請依「期中考前一週退選」辦理。註：「授權碼註銷」人數上限將自動調整-1。

Q10：已預選上的科目，不想上了，要如何退選？

A：預選後已選上的選修科目，若想要退選，可於選課作業下一階段時進行網路退選(點選「編輯選課(退選)」)；系統帶入的大學部必修科目為「不允許網路退選」之科目，若要退選請先洽詢所屬系所同意後，將「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於加退選期間正本親送教務處課教組辦理(最遲請於加退選最後一日下午 17 點送達)。

Q11：如果加退選過了，自己因特殊原因，無法繼續修習某一科目，要怎麼辦？

A：符合「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選課要點」第 13 點規定：「學生因學習能力等特殊因素，得在期中考前一週內，持退選申請單，經任課教師及系所主管特准後，至課程及教學組辦理退選，但不予退費；且每名學生每學期限退選 1 個科目，並於學生歷年成績單之成績計分欄中註記「退選」之字樣。惟依本點規定退選後，總學分數不得少於每學期規定之應修學分數，大學部已減修學分者，不得再申請依本點規定退選。因本點原因退選，開課人數不受第十一點規定之限制。欲申請者請於辦理期間內親送紙本「期中考前一週退選申請表」至課教組辦理(最遲請於申請日最後一日下午 17 點送達，申請日期詳見本校行事曆)。

※表格下載：本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快速連結「[選課專區](#)」/「期中考前一週退選申請表」

Q12：加退選過後，我的選課不開課，選課上還有其他補救辦法嗎？

A：

1. 加退選截止一週內，僅學生有下列情況者，得填具「學生報告書」經授課教師、學生就讀系所主管同意向教務單位申請補救加選課程：
 - (1) 應屆畢業生因缺修科目學分導致無法畢業者。
 - (2) 本學期選課未達應修學分數下限規定。
 - (3) 加退選截止後修課人數不足停開，申請改選者。

Q13：日間部可否選碩士在職專班的課？碩士在職專班可否選日間部的課？ 四技進修部可否選日間部的課？大學部日間部可否選四技進修部的課？

A：

1. 本校未限制日間部不得修碩士在職專班的課程，惟各系所是否認列碩士在職專班學分為畢業學分，請洽所屬系所。日間部選碩士在職專班的課程，請於選課期間直接進選課系統選課即可。
2. 依本校「辦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教務處理要點」第 8 點：「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因特殊需求得修習日間部課程，其選課學分數三學分或以不超過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三分之一（不列入畢業學分課程不在此限），並以不超過該畢業學分數三分之一為限，學分費依在職專班收費標準辦理。」
3. 依本校「學則」第 75 條，四技進修學制學生因特殊需求得修習日間部課程，其選課學分以不超過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三分之一為原則。
4. 本校未限制大學部日間部不得修四技進修部的課程，惟各系是否認列進修部學分為畢業學分，請依各系訂定之規範。
5. 前項選課說明：
 - (1) 碩士在職專班當學期選修「日間部學分為該學期修習總學分數三分之一者（或低於三分之一）時」網路直接加選即可。（說明：教育學程、英文學程、研究所專技英文閱讀及大學部課程，選課系統上不會加計到日間部學分。但仍列入選課學分上限）
 - (2) 碩士在職專班當學期修日間部課程高於總學分三分之一，但該門研究所課程學分數在 3 學分以下者，可依選修一門「日間部 3 學分（或以下）」的要點規定，於加退選期間持「碩士在職專班修日間部 3 學分修習申請表」至課教組辦理加選（最遲請於加退選最後一日下午 17 點送達）。

Q14：我如果已經得到該科目學分，但想修課程名稱相同的課可以嗎？（例如：體育課）

A：

1. 已及格之科目，僅大學部 0 學分必修「體育」、「體育興趣選項」課程及第 112 次教務會議註冊組提案通過之「雙學位重複修習實務專題、專題研討或專題討論等課程可重複修習（雙學位者需填「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申請）」，其餘科目依學則第 15 條。
註 1：四技 0 學分課程可以重複修讀：大一必修「體育」及大二必修「體育興趣選項」為 0 學分課程，允許不同學期修讀相同專項，請逕自上網加選。
註 2：「碩士論文」、「博士論文」為研究所二年級必修，上、下學期各 1 門 3 學分，共計 6 學分，舉行「學位考試」當學期且登錄及格成績後，系統呈現已得學分。
2. 依本校教務章則「學則」第 15 條：「凡因特殊原因，經核准重讀已修習成績及格而名稱相同之科目者，其原修習名稱相同之該一科目，應予註銷。」，有關請洽「註銷」註冊組辦理。註：註冊組完成該科目註銷後，選課系統即允許學生於選課期間自行加選。

Q15：課程需要幾個人選課才可以開課？多少人才開課不成？

A：詳見教務處網頁教務章則「[選課要點](#)」公告。下列摘錄自 112 年 12 月 27 日第 122 次教務會議修訂版：

十一、大學部四、二年制修習人數未達 12 人，研究所修習人數(含本校先修生)未達 6 人，博士班修習人數未達 3 人以不開課為原則。以英語授課者，大學部修習人數未達 6 人，研究所修習人數未達 3 人以不開課為原則，但應用外語系所、英語菁英學程與英語相關課程不適用人數減半規定。

碩士在職專班課程請依本校「辦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教務處理要點」辦理。

十二、前條開課人數限制在重複開課時提高為：大學部四、二年制共同科目（含通識）選課修習人數未達 30 人，專業選修科目人數未達 15 人，研究所碩士班選修科目研究生人數未達 6 人，均不開課，因設備限制，則不受此限。

Q16：我要如何查詢及確認「選課結果清單」？

A：

1. 加退選截止後開放「選課結果清單」確認／列印，登入路徑：雲科首頁／單一入口服務網，輸入帳號密碼（帳號即學號）／教務系統／我的課程／選課結果清單，請仔細閱讀，並存檔備查。
2. 為確保順利選課並獲致正確之選課結果，選課期間，請利用網頁查詢當次加退選選課結果，查詢路徑：雲科首頁／單一入口服務網，「登入」帳號密碼（帳號即學號）／教務系統／我的課程／學期選課資料。
3. 學生未於加退選截止後確認選課結果者，概以教務處之電腦紀錄為其選課結果，倘學生於日後始發現選課錯誤，不再受理其專簽申請補救等。

Q17：英文重補修登記？退選？抵免？抵修？

A：英文必修重補修登記、退選、抵免、抵修及英文畢業門檻，請依語言中心公告辦理。連絡電話：05-5342601轉分機 3272、3273 人科一館 2 樓

※大學部英文必修：英文溝通實務（一）、英文溝通實務（二）、英文創作與發表（一）、英文創作與發表（二）、職場英文

Q18：我於入學前已經取得部份學分，請問抵免的課要辦理退選或自行加選嗎？

A：抵免 VS. 選課，選課常見問題說明如下：

Q1. 必修課程「抵免」要辦理退選嗎？

A1：學生至教務處註冊組或語言中心辦理「抵免」覆核完成時，系統"當學期"已匯入的必修將會自動從「學期選課資料」消除，如仍在課表中且無「能力分班、開課單位匯入」設定，學生需填寫「[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送課教組辦理退選。如為「能力分班、開課單位匯入」設定課程，請於加退選截止前洽開課單位辦理退選。

請辦理抵免完成的學生，一定要確認「學期選課資料」資料是否正確。

Q2. [選修/通識課程/體育興趣選項/文學與創新興趣選項](#)等，「抵免」需要先選課再抵免嗎？

A2：不需要。

Q3. 抵免的必修課程還在選課資料，跟想選課的課程衝堂怎麼辦？

A3：

1. 研究生網路選課期間，可自行退選系統已匯入之必修課程。
2. [抵免完成後再至選課系統選課](#)。抵免資料送「註冊組」或「語言中心」覆核完成後，當學期已帶入的必修課程原則上會自「學期選課資料」消除。因退選系所設定匯入之必修，大學部學生需填寫「[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英文課程請先洽詢語言中心），且限於「加退選」期間可送課教組辦理，當學期已帶入的必修課程如尚未抵免，請自行評估盡速至註冊組完成抵免或於加退選周辦理人工退選。

Q4. 研究生新生應修的必修選修學分都已抵免只差論文學分是不是還一定要選課？

A4：是，研究所入學第一年，每學期的學分下限一定要有1門課。對一年級學生「碩士論文」或「博士論文」為高(二)年級必修，如系所同意先修課程，請自行加選。

※非英文課程之抵免，請依教務處註冊組公告辦理。註冊組連絡電話：05-5342601 轉分機

2216 行政大樓 1 樓

※大學部英文必修課程之抵免，請依語言中心公告辦理。英文必修課程：「英文溝通實務

(一)」、「英文溝通實務(二)」、「英文創作與發表(一)」、「英文創作與發表(二)」、「職場英文」。

Q19：若遇選課問題，該怎麼尋求協助？

A：

1. 本校「[選課專區](#)」提供各類選課資訊，選課期間同學若對選課有任何問題，請盡速與自己所屬的系所承辦人員洽詢。
2. 「通識」或開課班級顯示為「通識中心」請洽詢通識教育中心。下列為開課班級顯示「通識中心」但依類別須另洽業務單位：
「語文類」課程請洽詢語言中心

「體育」必修、「體育興趣選項」必修(含「體育-適應體育」、「體育-校隊體育」)請洽詢[體育室](#)

Q20：單一入口服務網，忘記密碼無法登入選課系統該怎麼尋求協助？

A：單一入口服務網 帳號/密碼「無法登入」，遺失密碼，請使用[忘記密碼]進行重設。或請洽其圖書資訊處服務分機：2661-2669 (手機請先撥打總機 05-534-2601轉分機)

Q21：大學部舊生課程停開後補修的課程配套「校共同必修：憲政法治、生命教育、文明變遷、散文選讀、文學欣賞、哲學思考」？

A：「校共同必修」配套措施詳洽「通識教育中心」連絡電話 05-5342601分機 3101。

1. 關於「憲政法治」、「生命教育」、「文明變遷」、「哲學思考」課程，配套為加修 1 門「通識」課程。

(1) 107 學年起至 112 學年度入學新生的通識課程學分數增至 14 學分，舊生未修校共同必修「生命教育」、「文明變遷」、「憲政法治」、「哲學思考」課程，得以任何一門 2 學分「通識」課程補修之。

(2) 106 學籍以前入學，因本校「憲政法治」課程已不再開課，請修習任何一門 2 學分的「通識」課程抵免「憲政法治」。

(3) 105 學籍以前入學或尚未修畢「歷史思維」課程的同學，得以修讀「文明變遷」或任何一門 2 學分的「通識」課程抵免之。

2. 105 學籍以前入學，重修「散文選讀」與「文學欣賞」者，配套為修 1 門「文學與創新」興趣選項課程抵免之。(網路不允許選課，請填「必修課目退選或跨班修習表」)

Q22：研究所要如何退選必修？同一學期加選第二門「碩士論文」及「博士論文」一次選 6 學分？

A：本校自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選課系統因應提前入學及自主學習規劃，開放研究生網路選課時，可加選所屬流程圖高年級必修課及退選系統已匯入之必修課程(「碩士論文」、「博士論文」退選另有判定規則)，如各系所研究所課程有相關擋修規定，請務必與系所確認。研究生「碩士論文」及「博士論文」選課系統規則說明下：

一、「碩士論文」及「博士論文」共計 6 學分

本校目前各研究所必修課程流程圖於二年級上、下學期各開設 1 門 3 學分必修「碩士論文/博士論文」，並於學生就讀二年級的上、下學期各匯入一門。(「碩士論

文」學分組合

第 2 學年第 1 學期				
系所 課號 Curriculum No.	課程名稱 Course Name	修別 Required/ Elective	學分組合 Credits	修習狀況 Status
	碩士論文 Master Thesis	系(所)必修	3-0-3	已得學分

3-0-3、「博士論文」學分組合 3-0-3)。下圖截自碩士班課程流程圖：

※「碩士論文/博士論文」於完成「研究生論文題目暨指導教授提報」後呈現「修習中」，舉行「學位考試」且登陸及格成績後，系統呈現「已得學分」。

1. 研究所二年級學生，「碩士論文」及「博士論文」未達 6 學分者不得退選。
※依第 45 次教務會議決議「研究生應於二年級繳交 6 學分論文學分費」，故二年級未選滿 6 學分者不得退選。
2. 「碩士論文」及「博士論文」因提前加修已達 6 學分者，研究生於二年級系統自動匯入時，得於選課期間自行網路退選，以避免溢繳學分費。例：研究生提前於一年級或二年級上學期提前加選滿 6 學分，次一學期如仍在學者，則請自行退選(學期選課資料：同一學期已有 1 門 6 學分者或兩個學期共計 2 門 3 學分者)。
★僅同 1 學期需修 2 門論文，於當學期申請學位考試者，請於學期選課資料已有 1 門論文後(碩士班 1 年級需先自行加選)，再填寫「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於加退選期間送課教組辦理。原 1 門論文 3 學分的學分組「3-0-3」在同學送單申請時，「學分組」將由課教組改為「3-0-6」，如該學期未畢業，請留意，次學期仍有匯入論文科目，請自行網路退選，勿重複繳交學分費。
3. 碩士論文(科目代碼 0776)、博士論文(科目代碼 2091)選課系統警示語如下：
中文：論文未選滿 6 學分不得退選
英文:You are not allowed to drop the Master Thesis/Doctoral Dissertation Course if you have not completed a minimum of 6 credits.
中文：碩士論文僅受理碩班學生選課。
英文:The Master Thesis Course is only open to Master's students.
中文：博士論文僅受理博班學生選課。
英文:The Doctoral Dissertation Course is only open to doctoral students.

二、交換生常見選課問題

Q1：交換生選課規則為何？

A：依 100 年 5 月 6 日第 68 次教務會議通過的交換生選課規則為：

1. 國際交換生、大陸地區交換生及訪問生，於交換或訪問期間選課不受年級、身分、先修科目及修習學分數下限等條件限制，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多於 25 學分。
2. 系統不主動匯入交換班級必修課程，所有課程皆由同學自行於系統選課，如欲修習本系高年級必修課程、他系必修課程，皆可於選課系統直接選課。
3. 通識課程每學期至多以 2 門為限。**(每 1 次預選僅能批次上 1 門通識，2 次預選可批次選上 2 門，預選期間如未能批次選上，可於加退選即選即上至多 2 門通識)**
4. **修習在職專班課程，依在職專班收費標準收取學分費。**
5. 上述未盡事宜，悉依本校教務規章規定辦理。

Q2：交換生選課有學分數的限制嗎？

A：不受下限限制，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多於 25 學分。

Q3：交換生需要修交換系所的必修課程嗎？

A：系統不主動匯入交換班級的必修課程，若交換系所無特殊規定，則學生可自行選擇。

Q4：有限制人數課程“已額滿”，無法選課，該如何處理呢？

A：已額滿之課程無法選課，**請洽教師或開課單位承辦人員，如「教師」或「開課班級系所承辦人員」提供「授權碼」，則請於加退選期間使用「授權碼」由同學自行上網選課。**

註：

「通識」或開課班級顯示為「通識中心」請先洽詢通識中心（校內分機 3101）

「語文類」課程請先洽詢語言中心(校內分機 3272)

「體育興趣選項」課程請先洽詢體育室（校內分機 2704）

應外系課程請先洽詢應外系（校內分機 3201）

Q5：若「必修科目退選或跨班修習申請表」送到教務處課教組時，該課程修課人數已額滿，還能辦理嗎？

A：因該課程已無名額且任課教師未同意提供授權碼，課教組將無法受理該份申請表。

三、校際選課

Q1：本校學生至他校之校際選課何時辦理？办理流程為何？

A：

1. 填寫申請表格（請至單一入口網→課程資訊→校際選課下載）。
2. 於本校期限內（開學至加退選截止日前）提出申請，至各相關單位完成蓋章手續。
3. 到他校辦理審核蓋章。
4. 完成蓋章之申請表正本於加退選截止日前繳回本校教務處課教組，才完成申請。
5. 請特別留意欲前往他校校際選課之時間，以免錯失辦理期限，申請表亦需於他校規定時間內完成繳回。

Q2：有那些課可以到校外校際選課？限制之學分數為何？

A：本校當學期未開設之課程為原則，於提出申請前，須取得系所主任及任課教師之同意。大學部學生每學期選修他校課程，以不超過該學期總學分數（含校際課程學分數）之 1/3 為原則（延修生不在此限，遇小數點時無條件捨去），總學分數仍應受每學期上限學分數之規定。研究生每學期校際選課學分數，由相關系所主管核定，但校際選課總學分數不得超過畢業應修學分數 1/3（不列入畢業學分課程不在此限）。

Q3：他校學生至本校之校際選課為何時辦理？办理流程為何？

A：

1. 填寫申請表格（單一入口網→課程資訊→校際選課下載）。
2. 請於原校提出申請，至各相關單位完成蓋章手續。
3. 於本校期限內（開學至加退選截止日前）到本校辦理審核蓋章。
4. 完成蓋章之申請表正本於本校加退選截止日前繳回，才完成申請。

四、暑修

Q1：暑修課程何時開課？學生何時上網預選？

A：經系所調查學生意願達 15 人，且系所老師願開課，由系所將暑期開班授課課程資料送交課教組，教務處將於 5 月中公告暑修課程，學生將可於 6 月初上網預選課程。

Q2：暑修課程為何會有課開不成之情形？何時公告開課結果？

A：暑修課程需 15 人為開課原則，學生於網路預選後，需完成繳交學分費，才算完成確定暑修。另外，還提供一次人工加選時間，為期末考結束老師送交成績截止後 2 天。如果這二次的選課，人數都未達 15 人，學校就會以「不開課」處理，並且會在「課程資訊」公告開課結果。

Q3：如果未達 15 人選課，課程一定開不成嗎？

A：如果達到 5 人以上選課，學生願意分攤補足至 15 人之學分費，就可開成。